

(上接B33版)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15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无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
大会会议一概通过。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影响

财政部于2024年1月31日发布了《解释第18号》，对“关于受到政府会计准则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
房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
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8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
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此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
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16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 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 6,473,713,8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
分配现金红利 0.7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明确。

● 公司在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配股、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
回购等情形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比例，并并披露在中报中。

● 为加大对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公司董事承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
情况下，决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并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

● 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一)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的报告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94,253,277.81 元。经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拟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分派
现金红利。

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的报告表中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
配现金红利 0.7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明确。

● 公司在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配股、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
回购等情形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比例，并并披露在中报中。

● 为加大对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公司董事承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
情况下，决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并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

● 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一)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的报告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94,253,277.81 元。经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拟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分派
现金红利。

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的报告表中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
配现金红利 0.7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明确。

● 公司在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配股、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
回购等情形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比例，并并披露在中报中。

● 为加大对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公司董事承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
情况下，决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并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

● 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14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资源经营有
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www.sse.com.cn），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的资产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 155,179,953.13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北国投 100%
股权并联交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购买了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
100% 股权。新奥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网址：<a